

東吳大學 函

地址：111002台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
承辦人：胡麗玲
電話：(02)2881-9471分機5102
傳真：02-28829310
電子信箱：lilyhu@sc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東圖字第11410000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東吳大學圖書館志工服務實施要點.pdf、報名表.odt、法定代理人同意書.pdf
(114B800176_1_02111352254.pdf、114B800176_2_02111352254.pdf、
114B800176_3_02111352254.odt)

主旨：本校圖書館114學年度志工招募，歡迎有意參與志願服務
之在校學生報名，敬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東吳大學圖書館志工服務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志工招募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招募對象：在校學生，具服務熱忱，並認同本館宗旨者。
 - (二)報名日期：114年9月8日(一)至114年9月26日(五)。
 - (三)服務期程：114年10月13日(一)至115年6月26日(五)。
 - (四)服務時數：依本館需求及志工意願排班，原則以學期為一個期程。申請者通過本館甄選後，須於期程內每次服務滿 2 小時(含)以上，且服務總時數須達 16 小時。
 - (五)經本館遴選通過者，須參與講習訓練始成為本館志工。
講習訓練包括：本館歷史及現況、組織及環境介紹、工



作安全注意事項、資訊知能、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等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電子郵件方式報名(信箱：

lilyhu@scu.edu.tw)。

(七)檢附「東吳大學圖書館志工服務實施要點」、「報名表」及「法定代理人(監護人)同意書」之電子檔案詳如附件，亦可至本校圖書館網站(<http://www.lib.scu.edu.tw>)「關於本館」之「服務辦法」內下載。

三、如有疑問或需進一步說明，歡迎逕洽雙溪校區圖書館館長辦公室胡麗玲秘書(02-28819471分機5102)洽詢。

正本：臺北市公私立高中

副本：本校圖書館、讀者服務組



裝

訂

線

